

证券代码：002015

证券简称：霞客环保

公告编号：2016-072

江苏霞客环保色纺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协鑫智慧能源（苏州）有限公司获批发行绿色公司债券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苏霞客环保色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霞客环保”）拟发行股份购买上海其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下称“上海其辰”）所持协鑫智慧能源（苏州）有限公司（下称“协鑫有限”或“发行人”）100%的股权，并向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下称“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公司于2016年12月15日收到上海其辰发来的通知，告知协鑫有限获批发行绿色公司债券的有关事宜。

一、协鑫有限债券发行情况

经公司与协鑫有限核实，协鑫有限本次绿色公司债券发行有关情况如下：

1、债券基本情况

债券名称：协鑫智慧能源（苏州）有限公司2016年公开发行绿色公司债券

发行主体：协鑫智慧能源（苏州）有限公司

发行总额：本次债券不超过人民币10亿元，采用分期发行方式，首期债券发行规模不超过人民币5亿元（含5亿元），可超额配售不超过人民币5亿元（含5亿元）。

超额配售选择权：发行人和主承销商将根据网下申购情况，决定是否行使超额配售选择权，即在基础发行规模5亿元的基础上，由主承销商在本次债券基础发行规模上追加不超过5亿元的发行额度。

债券期限：本次债券的期限为5年，附第3年末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

担保情况：本次债券为无担保债券。

2、债券获批情况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下称“中国证监会”）于2016年12月8日签发证监许可〔2016〕3036号文，核准协鑫有限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面值总额不超过10亿元的绿色公司债券。

二、对协鑫有限及本次交易的影响

1、本次债券发行系协鑫有限正常的融资行为，不会对协鑫有限资产负债结构及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产生重大影响。

2、协鑫有限本次债券发行，不构成对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交易对象、交易标的、交易价格等内容的变更，不构成对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方案的重大调整，不会对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产生重大影响。

3、公司将持续关注协鑫有限本次债券后续发行及上市安排有关情况，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风险提示

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申请已经获得中国证监会受理，但尚需取得中国证监会核准，能否取得核准及取得核准的时间尚不确定，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后续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四、备查文件

1、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协鑫智慧能源（苏州）有限公司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绿色公司债券的批复》。

特此公告。

江苏霞客环保色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12月16日